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

（三）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上午10点30分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丹女士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总结>的议案》：

同意《2017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总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本次置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隋丹和白欣悦 2 人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1) 提名隋丹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提名白欣悦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17日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隋丹，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和 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2006 年加入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

2. 白欣悦，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2004 年加入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群总监。